

证券代码：920765

证券简称：美之高

公告编号：2025-087

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原因

鉴于公司目前暂无实施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计划，为提升股东价值，增加每股净资产和每股股权对应的收益权益，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公司股份用途由“用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、员工持股计划”变更为“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”，因此同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，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对应条款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,967.1523万元。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,692.0077万元。
第十七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8,967.1523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	第十七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8,692.0077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9 日